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0-034 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 号－交易及关联交易》的要求，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通过查验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取得并审阅了财务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由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成员单位共同出资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于 2019 年 8 月在原大冶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基础上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重组设立的。2019 年 11 月 26 日，经湖北银保监局审批，财务公司营业地址由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下陆大道 2 号金花小区五期 5-9 号迁至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徐家棚街徐东大街 6 号汇通天地 A 塔楼 14 层，目前已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完成了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变更工作，注册资本从 5 亿元增至 30 亿元。公司金融许可证编码：L0188H2420100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200090592862E。

按照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财务公司可以开展如下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有价证券投资(固定收益类)；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和融资租赁；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财务公司承接了大冶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即期结售汇业务的资质（鄂汇复【2017】8 号），并于 2019 年 10 月成为银行间外汇市场会员(中汇交发【2019】359 号)，财务公司已具备即期结售汇业务的能力。

财务公司股份 95%由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有色集团”)持有，5%由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大冶控股”)持有。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1、三会一层

财务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要求，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三会一层”组织架构，明确了各治理主体的议事规则，充分实现决策系统、执行系统、监督反馈系统各治理主体相互独立、有效制衡。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三个专业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贷款审查委员会、资产管理委员会。

财务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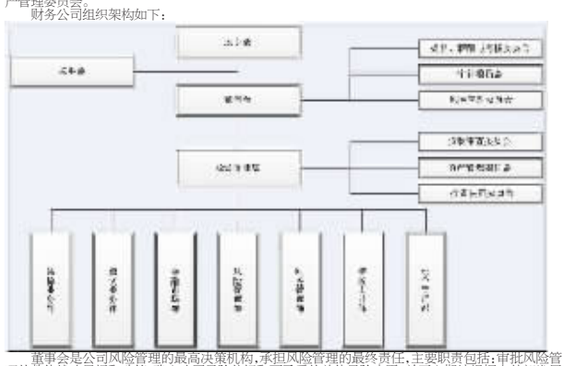

董事会是公司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承担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主要职责包括：审批风险管理的整体战略目标和政策，确定公司风险偏好和可承受的总体风险水平，并不定期地根据内外部发展状况予以调整和完善；建立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批准公司年度风险管理报告，定期获得关于风险水平和管理状况的报告，确保公司风险管理决策体系的有效性；了解和掌握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及其风险管理现状，做出有效控制风险的决策；决定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基本制度。

监事会的职责是负责监督公司战略规划、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内部审计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及执行情况。

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管理工作的有效性向董事会负责，主要履行以下职责：根据董事会确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及政策，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策略、程序和方法，定期审查并监督执行，全面掌握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定期向董事会提交风险管理报告；明确各部门风险管理职责以及风险管理报告的路径、频率、内容，督促各部门切实履行风险管理职责，以确保风险管理体系的正常运行；为风险管理配备适当的资源，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必要的经费、设置必要的岗位、配备合格的人员、为风险管理人员提供培训、赋予风险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所必需的权限等；及时检查、修订并监督执行有关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负责建立有效的风险管理考核评价机制。

2、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领导下负责风险管理，主要职责是：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政策；审议公司年度风险管理报告，获得关于风险水平和管理状况的报告；审议公司重要业务的风险管理方案和重大风险管理应对策略；审议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机构设置及其职责方案；审议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基本制度；董事会授权的其他风险管理事宜。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检查、监督和评价公司风险与内控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监督和评价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对审计部门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效果进行评价。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政策、方案；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监督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情况等工作。

经营管理层下设的信贷、投资等专业委员会负责各领域相关风险的管理政策、方案、措施的制定与执行控制。

3、部门职责

财务公司下设综合管理部、财务管理部、结算业务部、信贷业务部、金融市场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七个部门，部门职责分别为：

综合管理部职口管理公司行政综合事务管理、信息科技、党务、纪检、工会、群团建设等工作。

财务管理部职口管理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资本管理、资金头寸管理、税务管理、金融统计、反洗钱等工作。

结算业务部职口管理公司账户、资金归集和结算业务等工作。

信贷业务部职口管理公司客户关系管理、信贷业务营销、信贷业务发起、征信管理及贷后管理等工作。

金融市场部职口管理同业客户拓展与维护、同业资金保值增值业务、投融资业务、外汇业务等资金业务工作。

风险管理部职口管理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工作，对董事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

稽核审计部职口管理公司稽核审计工作，对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负责。

(二)风险识别和评估

财务公司全面搭建了“一个基础，三道防线”的全面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各业务部门是风险管理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部门是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稽核审计部是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同时制定了与公司规模相适应的风险管理政策，颁布全面风险管理办法、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信用风险管理办法等风险管理制度，明确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内部审计部门以及其他业务与管理部门在实施风险管理中的职责，有效保证了各项风险管理的工作落地实施。

公司建立了部门分工、岗位职责明确，各层级分明的报告路径，形成了部门间、岗位间相互制约的风险控制机制，前、中、后台的部门、岗位、人员有效分离，各项业务按照业务制度和操作流程规范操作。

(三)控制活动

1、内控制度和管理办法

财务公司制定了公司治理、结算管理、信贷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投资管理、外汇业务、风险管理、信息科技、综合管理、内部控制等各方面 142 项制度。目前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详细明确，符合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需要，具有适应性和可操作性。

2、结算及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依报人民银行和中国银保监会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一整套的结算及资金内控制度，包括《结算业务管理制度》、《人民币结算账户管理办法》、《存款业务管理办法》、《网上金融服务系统操作规范》、《账户核对工作管理办法》、《结算业务连续性中断应急业务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及操作流程，明确各项存款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内控要点，有效控制资金风险。

在存款业务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为成员企业办理存款业务，严格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政策和公司操作规程执行，切实维护存款人利益，保障资金安全。

3、信贷业务管理

财务公司制定了《信贷管理制度》、《信用评级管理办法》、《综合授信管理办法》、《流动资金贷款业务管理办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法人账户透支管理办法》、《信贷业务抵质押管理办法》等信贷业务制度，建立了完善的事前调查、事中审查、事后管理、分级授权的全流程管理程序，并通过量化工具、流程控制、制度规范有效识别、严格把控信用风险；持续推进评级、授信体系优化，强化授信额度对客户风险敞口控制，加强贷中管理和贷后检查工作，有效控制信用违约事件发生。

4、流动性风险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明确各行为主体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组织架构和职责，明确公司流动性风险监测与预警的指标。公司业务部门定期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滚动制定资金计划，针对潜在流动性风险事件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同时风险管理部定期及不定期进行抽查并预警提示，对流动性风险进行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杜绝流动性风险隐患。

5、合规性风险控制

财务公司建立了关键风险合规指标监测分析机制，重点从不良贷款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比例等风险点进行监测，分析风险变化情况，为公司在业务经营的有效决策提供详实数据分析，落实各项风险防范措施。2020 年上半年，公司监控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同时公司定期组织全员学习贯彻各项合规性政策文件，开展内外部合规文化培训活动，加强员工日常行为管控，树立业务人员风险合规意识，积极推进合规文化建设。

6、信息系统控制

财务公司制定了《信息技术管理制度》、《信息技术工作规范》、《信息系统管理办法》、《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办法》、《信息系统数据管理办法》、《信息系统外包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信息系统安全、信息系统突发事件、系统外包管理做出明确要求和操作规范，为公司结算、信贷、资金等业务提供保障，同时也为风险管理提供有效的数据支撑。为进一步降低信息科技风险，公司每周固定集中更新系统脚本一次，减少更新数据库风险，同时公司还组织外包风险排查，加强了对信息开发外包公司芯联调查，有效防范了外包风险。

(四)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财务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得以有效执行。结算与资金方面，能有效控制账户管理和资金结算风险；信贷方面，通过完善的制度规范、分级授权体系、流程控制严格把控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方面，建立流动性风险监测机制，确保资金安全运作；合规方面，建立较为全面的合规和法律防控机制；信息系统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信息系统安全体系，维护公司业务顺理进行。总体来看，财务公司将各类风险控制在较低水平。

三、财务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2020 年 6 月末，资产总额 94.94 亿元，负债总额 64.15 亿元，所有者权益 30.79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2788.75 万元，净利润 2297.25 万元。截至 6 月末，财务公司股东中国有色集团及大冶控股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分别为 3.59 亿元、2.05 亿元，贷款余额分别为 15 亿元、7.5 亿元。

(二)管理情况

财务公司自成立以来秉持稳健经营的原则，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及公司章程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公司的风险了解和评价，未发现在结算资金、信贷、信息管理等方面有重大缺陷。

(三)监管指标

截止 2020 年 6 月末，财务公司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完全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相关法规以及批准文件的规定；各类监管指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风险监管指标考核暂行办法》的规定。

| 指标分类 | 序号 | 指标类型 | 指标名称 | 监管要求 | 2019 年末 | 2020 年 6 月末 | 增减变化 |
|---|---|---|---|---|---|---|---|
| 总体指标 | 1 | 监控指标 | 资本充足率 | ≥10% | 21.08 | 46.75 | 25.67 |
| 信用风险 | 2 | 监控指标 | 不良资产率 | ≤4% | 0 | 0 | 0 |
| | 3 | 监控指标 | 不良贷款率 | ≤5% | 0 | 0 | 0 |
| | 4 | 监控指标 | 担保比例 | ≤100% | 0 | 0 | 0 |
| | 5 | 监测指标 | 单一客户授信集中度 | | 136.53 | 47.45 | -89.08 |
| 流动性风险 | 6 | 监控指标 | 流动性比例 | ≥25% | 67.29 | 55.92 | -11.37 |
| | 7 | 监控指标 | 拆入资金比例 | ≤100% | 0 | 0 | 0 |
| | 8 | 监测指标 | 超额备付金率 | | 0.12 | 0.0035 | -0.1165 |
| | 9 | 监测指标 | 存贷款比例 | ≤100% | 41.77 | 94.59 | 52.82 |
| 市场风险 | 10 | 监控指标 | 投资比例 | ≤70% | 0 | 0.06 | 0.06 |
| 风险抵补类 | 11 | 监控指标 | 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 ≥100% | 0 | 0 | 0 |
| | 12 | 监控指标 |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 ≥100% | 0 | 0 | 0 |
| | 13 | 监控指标 | 贷款拨备率 | ≥1.5% | 1.5 | 1.5 | 0 |
| | 14 | 监控指标 | 拨备覆盖率 | | 0 | 0 | 0 |
| 盈利能力 | 15 | 监测指标 | 资本利润率 | | 3.55 | 2.53 | -1.02 |
| | 16 | 监测指标 | 资产利润率 | | 0.56 | 0.62 | 0.06 |
| 其他 | 17 | 监控指标 | 自有固定资产比例 | ≤20% | 10.93 | 1.99 | -8.94 |

四、本次公司在财务公司存贷款等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7002 万元，贷款余额为 0 万元。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的货币资金每日余额未超过 8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从未发生因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为保证在财务公司存款资金的安全，本公司制订了在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

五、风险评估意见

经过分析与判断，本公司认为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财务公司经营业绩良好，内控健全、风险管理不存在重大缺陷，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关联存款风险目前可控；未发现财务公司存在与经营资质、业务及会计报表编制有关的风险管理体系设计与运行重大缺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0-035 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20 年 7 月公司收到参股公司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盛镁”)关于其破产清算的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会议同意重庆盛镁停止运营并向人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依法办理各项公司终止、解散等相关手续，重庆盛镁申请破产清算的工作由清查工作组继续执行。该事项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进行了公告，详见公司 2020-030 号公告。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净值为 3,953,018.68 元，基于会计的谨慎性原则，公司决定对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净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重庆盛镁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53,018.68 元，减少公司所有者权益 3,953,018.68 元。

三、董事会对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核后认为：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的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监事会意见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3,953,018.68 元，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可以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政策，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及相关政策的要求。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同意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953,018.68 元。

六、备查文件

重庆盛镁镁业有限公司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0-033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 被委托人姓名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东方钽业 | 股票代码 | 00096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秦宏武 | 爱丽萍 | |
| 办公地址 |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 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 | |
| 电话 | 0952-2098563 | 0952-2098563 | |
| 电子信箱 | zhqb@otic.com.cn | zhqb@otic.com.cn |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53,696,052.07 | 304,121,900.13 | -16.5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6,137,286.20 | 2,923,638.37 | 451.9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2,055,481.95 | -5,565,607.55 | 136.9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8,425,526.80 | 138,740,733.97 | -79.51%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66 | 0.0066 | 454.5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366 | 0.0066 | 454.5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7% | 0.26% | 1.1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601,383,162.07 | 1,645,241,166.13 | -2.6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184,246,383.84 | 1,168,234,016.39 | 1.37%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6,05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45.80% | 201,916,800 | 0 | 质押 | 20,000,000 |
| 郑文宝 | 境内自然人 | 3.48% | 15,323,296 | 0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2.91% | 12,827,300 | 0 | | |
| 崔高通 | 境内自然人 | 0.65% | 2,853,400 | 0 | | |
| 胡乾春 | 境内自然人 | 0.39% | 1,722,000 | 0 | | |
| 梁晓刚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694,800 | 0 | | |
| 葛凯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691,001 | 0 | | |
| 李佩征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680,000 | 0 | | |
| 王武海 | 境内自然人 | 0.38% | 1,661,825 | 0 | | |
| 王小华 | 境内自然人 | 0.29% | 1,287,742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关系。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郑文宝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391,996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1,931,3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5,323,296 股；公司股东崔高通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850,9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5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2,853,400 股；公司股东梁晓刚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94,8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94,800 股；公司股东葛凯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471,001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2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91,001 股；公司股东王武海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96,1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5,725 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61,825 股。 | | | |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 上半年，公司按照既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稳健经营，报告期内，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各项业务稳定有序推进，公司实现商品销售收入 451,794.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7.98%；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02.5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10.24%。另外，2020 上半年增值业务收入 233,556.9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开展工作如下：

1、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作为四川省及成都市重要生活必需品应急保供重点联系企业，公司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启动应急预案，迅速成立了应急工作小组。

公司三大配送中心 24 小时待命，从大年初一就开始加班，全力保障 3000 多家门店商品配送，确保春节市场供应，同时积极配合政府相关部门运送应急物资，三大配送中心日均配送量 4000 吨。公司库存量保证供应重要生活必需品 15 天以上。公司所有门店春节期间正常营业，大部分门店作了延时服务(成都市中心百余家 24 小时门店均 24 小时营业)，确保消费者方便购物、货源储备充足。疫情期间 3000 多家门店做到了不关门、不断货、不涨价，为保障市场供应发挥了重要作用。

在此次战疫工作中，为满足广大市民在生鲜等方面的需求，公司根据各门店实际经营情况，对各门店营业时间、商品灵活调控。同时，为帮助受疫情影响的成都高新东区、新津、大邑等地农户销售滞销草莓、蔬菜、水果等，派出生鲜采购团队直赴产地对接，既解决了农户农产品滞销的问题，也为广大市民提供了新鲜实惠的农产品，承担了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也为脱贫攻坚做出应有贡献，受到了广大消费者及社会各界的认可。

公司及董事长曹世如为疫情防控捐款捐物超 500 万元；公司还投入数百万元购买测温仪、消杀物资等，认真落实疫情防控，做到全员新冠肺炎零感染。

为鼓励员工，疫情期间公司为门店员工发放抗疫补贴，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公司对在疫情中坚守岗位的广大一线员工给予了表彰及肯定。

2、在川内布局发展的同时，公司一直在探索更适合自己的出川之路。一方面，公司坚持“以四川为中心、成都为核心”的战略发展方针，在上半年爆发了疫情的特殊时期，并未放缓纵深网络布局工作，加速开拓市场，巩固和提升公司在川内的便利超市行业领先优势。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门店 3189 家，报告期内，公司新开门店 129 家，关闭门店 10 家，公司以经营便利超市为主，门店平均面积在 200 平米左右，单个新开、关闭门店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不大。

2020 上半年销售收入前 10 名门店信息如下：

| 序号 | 门店名称 | 地址 | 开业日期 | 经营模式 | 物业权属 |
|---|---|---|---|---|---|
| 1 | 总府分场 | 成都市锦江区总府路 87 号 | 2005-9-4 | 直营 | 租赁物业 |
| 2 | 海椒市分场 | 成都市锦江区海椒市街 13 号 | 1997-4-10 | 直营 | 自有物业 |
| 3 | 中华园分场 | 成都市武侯区桐梓林北路 6 号 | 1999-8-6 | 直营 | 租赁物业 |
| 4 | 浆洗街分场 | 成都市武侯区浆洗街 36 号 | 2000-5-31 | 直营 | 自有物业 |
| 5 | 高新西区分场 |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迪康大道 7 号 | 2008-11-6 | 直营 | 自有物业 |
| 6 | 会展分场 | 成都市高新世界天鹅湖花园 6 号 | 2009-1-19 | 直营 | 自有物业 |
| 7 | 顺江分场 | 成都市高新区顺江集中商业 1 号楼 | 2011-2-20 | 直营 | 自有物业 |
| 8 | 华阳海昌路分场 | 成都市华阳海昌路 150 号 | 2016-8-26 | 直营 | 自有物业 |
| 9 | 大城小居分场 | 成都市武侯区长寿南路 2 号 | 2007-2-8 | 直营 | 自有物业 |
| 10 | 华阳路分场 | 成都市锦江区华阳路 158 号 | 2016-11-11 | 直营 | 自有物业 |

另一方面，公司以信息管理系统使用权、管理团队和模式、供应链平台输出作价出资入民币 3,000 万元与兰州国资利民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成立甘肃省红旗便利连锁有限公司，本次共同设立公司，公司以管理输出的方式正式走出了四川，这是公司对新经营模式的探索实践，在提升公司影响力的同时也为公司的进一步扩张奠定良好基础。

3、线下门店是公司发展的主线，但公司也一直在加强线上布局，近年来，网络直播带货已成为一种热门，在此情况下，公司抓住时机，线下线上齐进，适时推出直播购物。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3、坚持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后劲持续增强

创新科研运行机制。通过改革立题原则和考核方式，质量改进类课题奖金以市场销售量为导向，将销售量指标和技术指标的占比由 4:6 提高至 8:2。同时，推行多部门联合技术攻关模式，充分调动技术人员和职能部室的研发积极性，保证课题研发时效性，尽快产业化。

持续推进质量提升。通过优化工艺，有效解决了部分产品存在的问题。组织各单位修订产品包装材料及关键工器具采购及进厂验收标准，确保能够覆盖到并满足各单位所有产品及过程使用要求。通过现场指导和监督检查、考核及改进工作，提高 SPC 等质量工具应用的有效性。全面建立、完善质量成本管理，细化质量成本管理指标，逐步将质量成本由统计核算阶段进入到统计分析、改进、控制阶段，使质量成本管理呈现实效。

4、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深挖潜能多措并举创效益

深化提质增效，降低成本。通过严格技术进步和降级物料的合理利用，直收率同比提高；加大废料回收力度和频次，总收率同比提高；完成各类设备改造多项，节约外协费用；对含酸底泥、含氨底泥进行回收；改进优化涂层涂覆、装炉工装和模具，增加涂层涂覆效率和装炉量，生产效率同比提升；组织各单位调剂设备。

严格落实“两金”压降目标。对各单位存货结构、在线占用进行科学测算、细化管理，制定 2020 年单耗和直收率指标，严格考核，提高过程产品、产品的直收率和总收率。严格按订单组织生产，控制备料数量。做好逾期应收账款风险防控工作，及时了解、查找超期应收账款原因，细化月度回款计划，编制回款台账，时时跟踪回款情况，加大力度清收债权，抓好应收账款清收工作。

积极争取财税政策支持。认真学习和梳理各种财税支持政策，获得财政补贴资金 1000 多万元。

5、强化内部控制，管理效能逐步显现

夯实内控体系建设。重新梳理、修定制度 25 个，实现各内控业务流程、风险矩阵与业务制度的适宜性、一致性和有效性。推行全面风险管理“三道防线”落地，上半年完成了内控制度划分到部门管理的工作。认真贯彻执行新《证券法》，强化《日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实现对关联交易全过程有效管理。

优化绩效考核方式。坚持考核引导、激励放权相结合的方式，继续实行超产奖励和专项奖励的激励办法，全面贯彻落实减员增效奖励政策。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开展专业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完成优秀年轻干部“人才池”的选拔工作。

抓实财务资金管理。严格执行“无预算不开支，有预算不超支”，预算外资金一律不予支付，确保资金高效使用、安全落地。1～6 月份，公司月度经营现金净流量持续为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3 万元；公司期间费用总额 3509 万元，同比减少 1903 万元，同比下降 35.16%。密切关注国际政治局势变化、货币政策变化对汇率走势影响，上半年累计结汇 1315 万美元，产生结汇收益 38.65 万元。

6、加强整改落实，安全环保形势总体平稳

上半年，公司实现轻伤、重伤、死亡事故为零，火灾事故为零，环境污染事故为零，重大危险源、中高度风险、重要环境因素处于受控状态，安全环保形势总体平稳。

做好隐患整改。上半年，结合疫情防控对作业现场防疫工作和安全隐患排查 103 次，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 331 项。

加强制度执行。与 22 个单位签订《安全环保目标责任书》，层层对安全环保目标进行分解，确保责任到人。建立《公司安全环保事故责任追究办法》，修订完善《安全环保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明晰责任、规范管理、提高工作效率和防范化解安全环保风险。全面推进安全环保责任制建设，建立全员安全环保责任清单。

加强体系建设，坚持问题导向。推进安全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制定了安全双重预防机制工作方案，完成了人员培训，目前正在按照要求开展风险辨识。同时，持之以恒抓好安全生产标准化和环境与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执行和完善。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 审批程序 | 备注 |
|---|---|---|
|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 |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七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批准。 | |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财务报告第十二节附注三十九。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0962　　证券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0-032 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3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各位董监高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表决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在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姜滨先生主持。经认真审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 2020 年 8 月 18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 2020-033 号公告。

二、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李春光、徐汉洲、赵文通、姜滨、聂全新、李修勇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8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 2020-034 号公告。

三、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8 月 18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公司 2020-035 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18 日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20-031 号

#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八届二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3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在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 5 人。监事会主席黄辉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过讨论审议：

一、以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